

标 题：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认证检测市场监管工作的通知

索引号：2019-1562384709756

文 号：无

成文日期：2018年09月29日

主题分类：通知

所属机构：办公厅

发布日期：2019年01月02日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认证检测市场监管工作的通知

国市监认证〔2018〕17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督管理局：

质量认证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质量管理、提高市场效率的基础性制度，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抓手。目前，认证检测活动蓬勃开展，在服务制造业、生态环境、战略新兴产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目前，全国认证机构共计470家，有效认证证书175万张，涉及获证组织58万余家；全国检验检测机构共计36327家，年均出具检验检测报告3.76亿份。但是，目前在一些认证检测领域还存在程序不规范、有效性不高、企业获得感不强、“认证检测乱象”等问题。

为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和《“十三五”市场监管规划》精神，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号）关于加强认证认可检验检测活动中事后监管的要求，现将进一步加强认证检测市场监管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加强和完善认证检测市场监管的重要意义

认证检测工作是质量认证体系的主要载体，是国际通行、社会通用的证明各类市场主体符合相关技术标准或规范的市场化评价工具。加强和完善对认证检测市场的监管，是发挥质量认证“传递信任，服务发展”本质属性和作用的重要保障，也是大市场监管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加强认证检测市场监管对于维护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破除认证检测行业“劣币驱逐良币”现象，实现行业优胜劣汰的重要意义，要把认证检测市场监管作为日常监管工作的重要内容，发挥综合监管作用，常抓不懈，进一步落实好“放管服”改革要求，营造良好的市场准入环境、竞争环境、消费环境。

二、以问题为导向，准确把握监管重点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根据认证检测工作的专业特点和主要流程环节，梳理分析认证检测行业的实际情况，以问题为导向，把握关键，精准定位，深入开展认证和检测市场监管工作。

（一）针对管理体系、服务和一般工业品认证等自愿性认证领域。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加大对以往监管中发现较多问题以及新批准的认证机构的抽查监管比例，重点检查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一是认证机构买证卖证的违法行为；二是认证记录与实际不符，对关键过程审核不到位；三是审核员/检查员擅自减少现场审核时间甚至不到现场；四是审核员/检查员收取红包，索取不合理差旅食宿费用等。

（二）针对食品农产品认证领域。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加强对获证食品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活动的监管，重点检查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一是认证机构擅自降低有机认证标准，现场检查避重就轻，产品检测不能覆盖所有认证产品种类，认证决定流于形式；二是企业伪造、冒用有机认证标志或有机码；三是有机认证基地使用禁用投入物质等。

（三）针对强制性产品认证领域。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重点检查以下违法行为：一是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二是认证证书撤销或暂停期间，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产品，继续出厂、销售、进口；三是伪造、冒用、买卖CCC证书等。

（四）针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和机动车检验机构。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重点检查以下违法行为：一是在“三检合一”实施过程中，柴油货车尾气检测弄虚作假、屏蔽和修改车辆环保监控参数以及缺项漏项、重复收费等违法行为；二是环境监测机构资质认定和监测能力范围、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标准物质使用、监测报告和原始记录不符合要求等。

（五）针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重点检查以下违法行为：一是未依法取得资质认定、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二是超出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开展检验检测活动；三是未经检验检测或者以篡改数据、结果等方式，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等违法违规行为。

（六）针对认可的实验室和检验机构。加强监督管理，指导认可机构开展专项治理行动，重点检查以下不规范行为：一是超出认可证书规定的检测、校准、检验能力范围开展检测、校准和检验活动；二是不能够持续保持认可能力范围内的设备和人员能力，影响检测、校准和检验结果的有效性。

三、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依法履行监管职责

（一）严格依法履职。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根据法定职责分工，对辖区内认证检测活动和认证检测结果实施日常监督检查和随机抽查，并依法对认证检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

（二）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要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检查方式，对辖区内认证机构、获证企业、检验检测机构开展监督检查。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可通过认证认可综合监管平台和资质认定证书查询平台查询强制性产品、管理体系、服务、自愿性工业产品、食品农产品等认证领域的认证机构、获证企业、认证证书以及全国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信息，建立所属辖区认证检测市场主体名录库，随机抽取检查对象（认证检测机构、获证企业），对问题频发的认证检测机构、区域、行业、产品可加大抽查权重。

（三）严厉查处认证检测违法违规问题，集中开展“认证检测乱象”专项整治。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对发现违法违规的认证检测行为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严肃查处。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认证活动，超出批准范围从事认证活动，增减、遗漏认证规则规定程序的认证机构；对篡改数据和出具虚假检测数据和结果，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检验检测机构，依法予以严厉查处。对发现管理性、技术性问题的单位或个人要责令其整改，明确整改要求，并进行后续跟踪监督落实。

近期，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针对社会上反映的“认证检测乱象”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尤其要针对“未经批准非法开展认证活动；买证卖证、关键认证环节走过场；认证人员收红包、索取不合理差旅食宿费用；检验检测机构无资质认定证书检测、超资质认定范围检测”等认证检测违法违规行为，集中进行整治，坚定去痼除弊，重点查处一批大案要案，严厉打击认证检测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平公正规范的认证检测市场环境。

其中，原计划开展的2018年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结果“双随机”专项检查工作与本次专项整治工作一并进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9659

